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4-029

2014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海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莹娇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元)	800,081,421.11	775,268,574.08	3.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46,346,735.12	28,229,157.49	64.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783,520.82	-168,103,343.05	91.2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246	-0.5611	95.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5	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5	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3%	1.03%	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	0.81%	0.5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4,162,746,756.32	4,231,864,747.79	-1.6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2,887,923,303.64	2,824,518,748.42	2.2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7998	4.7138	1.8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63.8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713,194.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41,9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47,685.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813.35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133,047.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31,516.59	
合计	6,416,493.7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重大风险提示

1、环保风险及应对措施

工信部、环保部已发布了《铅蓄电池行业准入条件》、《铅酸蓄电池生产及再生污染防治技术政策》、《铅蓄电池行业准入公告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对蓄电池生产企业环境保护等各方面提出严格要求，提高了行业准入条件。行业准入门槛及管理标准的提高将持续加速行业优胜劣汰，有利于促进行业规范发展，解决环境污染问题，同时也对现有企业的环保能力、职业安全卫生管理水平、工艺技术装备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

环保及职业安全卫生作为公司的常态化工作，始终得到高度重视及有效实施。公司建立完善的环保管理体系及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并覆盖全部生产基地，同时将供应商纳入同样的考核体系。公司现已满足《铅蓄电池行业准入条件》等法律规范的要求，还将不断通过工艺创新、提高装备水平等措施，提升环保、职业安全卫生、节能减排等方面的管理能力，保证无环境、职业安全卫生事件发生，确保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已通过环保部第二批铅蓄电池和再生铅企业的环保核查，并被工信部认定为首批重点行业清洁生产示范企业。

2、公司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目前在全球已拥有8家全资子公司、6家控股子公司和1家参股子公司，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更趋复杂，公司经营决策、风险控制的难度大大增加，对经营团队的管理水平、风险防控能力形成挑战，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生产组织、用户服务等提出了更高要求，对中高级人才的需求也日益增加。尽管公司管理团队目前配置合理，经验丰富，但如果公司在规模扩大的过程中不能有效地进行控制和管理，将对公司的高速发展形成一定风险。

对此，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业务线建立事业部及虚拟事业部，实施内部结算和考核，推行全面预算管理，完善内部控制机制、授权体系及内部审计监察机制，提高管理效率，充分发挥各业务系统的积极性，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决策程序，提高决策水平，以更好地规避管理风险。

3、技术失密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以高温电池、铅炭电池、磷酸铁锂电池、系统集成技术等为代表的南都电源核心技术产品已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是公司持续创新能力的综合体现。技术优势一直是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如果出现技术外泄或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情况，将对公司的持续技术创新和市场竞争等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目前公司已建立严格的技术保密体系，并设有专门的部门负责技术保密工作，在技术人员的岗位设置、资料保存、信息工具运用等方面均有严格规定。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多为自公司创业起伴随公司成长、发展的员工，忠诚度较高。公司为技术人才提供良好的工作平台和发展空间，营造宽松的创新机制。此外，公司还推出了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使核心技术人才能共享公司发展成果，降低了人才流失风险。

4、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海外出口产品主要以美元结算，随着公司出口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将面临汇率变动的风险，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针对这一风险，公司主要采用如下几种方式规避：（1）向银行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锁定交易成本，规避汇率风险；（2）灵活运用国际贸易结算方式，采用信用证、预收款等结算方式提前实现收汇，降低人民币升值风险；（3）公司与主要客户锁定汇率，并采用其他有效的金融工具减少汇兑损失。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6,555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5%	123,488,452	92,616,340		
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9%	45,706,000	45,702,000		
陈博	境内自然人	7.41%	44,648,462	33,486,346		
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4%	36,446,518	36,439,890		
郭劲松	境内自然人	2.78%	16,778,222	0		
黄超	境内自然人	2.13%	12,860,382	0		
王岳能	境内自然人	0.5%	3,020,522	2,740,522		
中国工商银行一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0.5%	2,999,987	0		
林岚	境内自然人	0.43%	2,600,000	0		
赵新荣	境内自然人	0.41%	2,462,301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	30,872,112			人民币普通股	30,872,112	
郭劲松	16,778,222			人民币普通股	16,778,222	
黄超	12,860,382			人民币普通股	12,860,382	
陈博	11,162,116			人民币普通股	11,162,116	
中国工商银行一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999,987			人民币普通股	2,999,987	
林岚	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	
赵新荣	2,462,301			人民币普通股	2,462,301	
魏应宏	2,000,9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900	
李花荣	1,915,320			人民币普通股	1,915,320	
昆山俊迅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835,200			人民币普通股	1,835,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属同一实际控制人，为关联企业。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郭劲松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778,222 股外，还通过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15,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6,778,222 股。 2、公司股东李花荣通过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1,915,32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915,320 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	92,616,340	0	0	92,616,340	首发承诺	2013-4-21
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45,702,000	0	0	45,702,000	首发承诺	2013-4-21
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	36,439,890	0	0	36,439,890	首发承诺	2013-4-21
浙江华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314,000	12,314,000	0	0	首发承诺	2014-1-20
陈博	44,648,462	11,162,115		33,486,346	高管锁定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
王岳能	3,653,940	913,418	0	2,740,523	高管锁定和股权激励限售	高管锁定股按照上一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股权激励限售股自 2013 年 11 月 22 日起，在满足解锁条件下，分两期解锁。
陈象豹	2,887,110	721,215	0	2,165,895	高管锁定和股权激励限售	高管锁定股按照上一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股权激励限售股自 2013 年 11 月 22 日起，在满足解锁条件下，分两期解锁。
王红	1,670,760	417,690	0	1,253,070	高管锁定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
王莹娇	1,735,980	433,995	0	1,301,985	高管锁定和股权激励限售	高管锁定股按照上一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股权激励限售股自 2013 年 11 月 22 日起，在满足解锁条件下，分两期解锁。
吴贤章	600,000	150,000	0	450,000	高管锁定和	高管锁定股按照上一年末持

					股权激励限售	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股权激励限售股自 2013 年 11 月 22 日起, 在满足解锁条件情况下, 分两期解锁。
郭永千	50,000	0	0	50,000	股权激励限售	股权激励限售股自 2013 年 11 月 22 日起, 在满足解锁条件情况下, 分两期解锁。
陈建	200,000	0	0	200,000	股权激励限售	股权激励限售股自 2013 年 11 月 22 日起, 在满足解锁条件情况下, 分两期解锁。
张华	170,000	0	0	170,000	股权激励限售	股权激励限售股自 2013 年 11 月 22 日起, 在满足解锁条件情况下, 分两期解锁。
李东	200,000	0	0	200,000	股权激励限售	股权激励限售股自 2013 年 11 月 22 日起, 在满足解锁条件情况下, 分两期解锁。
卢晓阳	200,000	0	0	200,000	股权激励限售	股权激励限售股自 2013 年 11 月 22 日起, 在满足解锁条件情况下, 分两期解锁。
王路	80,000	0	0	80,000	股权激励限售	股权激励限售股自 2013 年 11 月 22 日起, 在满足解锁条件情况下, 分两期解锁。
李小平	50,000	0	0	50,000	股权激励限售	股权激励限售股自 2013 年 11 月 22 日起, 在满足解锁条件情况下, 分两期解锁。
吴晗青	150,000	0	0	150,000	股权激励限售	股权激励限售股自 2013 年 11 月 22 日起, 在满足解锁条件情况下, 分两期解锁。
合计	243,368,482	26,112,433	0	217,256,049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 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余额为18,998.70万元，比期初增加372.44%，主要原因为以预付款方式采购的材料款、设备款增加。
2. 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为2,288.47万元，比期初减少49.13%，主要原因为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减少。
3. 报告期末短期借款余额为14,000万元，比期初减少37.78%，主要原因为子公司南都华宇归还短期借款8500万元。
4. 报告期末应付票据余额为18,058.56万元，比期初增加126.85%，主要原因是采用银行承兑汇票形式采购的材料款、设备款增加。
5. 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为2,046.3万元，比期初减少46.33%，主要原因是退还前期收到的部分保证金。
6. 报告期内营业税金及附加为243.4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85.34%，主要原因系本期应交流转税增加及相应附加税费增加。
7.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为-1,656.46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77.08%，主要原因系本期会计估计变更影响。
8.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为1,039.5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9.38%，主要原因系本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9. 报告期内少数股东损益为331.81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59.94%，主要原因系本期控股子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少数股东享有的收益减少所致。
10.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78.3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91.21%，主要原因为本期应收账款回款较上年同期增加，采购商品货款支付与上年同期持平。
11.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513.38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674.94%，主要原因为本期子公司南都华宇减少银行借款8,500万元，并向少数股东分配利润2,940万元共同影响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保持稳定发展，其中动力电池业务增长8.82%，通信后备电源业务受制于产能供货因素略有下降。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80,008.14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20%；利润总额为6,006.05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6.6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634.67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64.18%；主营业务毛利率为13.09%，比去年同期下降0.98个百分点。报告期内，会计估计变更对业绩影响金额为1,648.17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比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动力电池销售价格同比下降，使得毛利率降低；后备电源业务随着新产品销售占比提升及品种结构优化，销售毛利率比上年同期有所提升。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主要情况如下：

1、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优化产品与市场结构，推进新产品销售，提高综合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在海外市场，公司新产品销售大幅增长，高温电池销售额达到1731万元，同比增长248%。同时，该产品以优异的性能和良好的质量为公司树立了高端国际品牌形象，推动了公司与核心优质客户的合作，也带动了常规产品的销售。一季度，公司海外市场需求旺盛，但受现有产能及交付能力影响，销售额比去年同期略有下降。

在国内市场，中国移动已经公布蓄电池集采招标结果，并已与公司签订了正式的框架协议。本次招标涵盖今后两年的需求，公司在集采中获得较理想份额，为今明两年的内销奠定了良好基础。随着国内4G建设进入实施阶段，对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持续提高。一季度，公司通信后备用锂离子电池业务同比增长52.54%，其中中国市场增长126%。

在动力电池领域，公司继续在产能优化的基础上，提高电动自行车用动力电池产品性价比，加快分销网络建设，提升品牌知名度，使得该业务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了稳定增长。积极做好低速电动车领域重点客户开发，低速电动车用动力电池销售额同比增长96.91%。

在储能领域，公司在拥有先发优势的基础上，继续以差异化的新产品及更具灵活性、先进性的系统解决方案占领市场，保持该领域的领先优势。通过铅炭电池及锂电的差异化解决方案推进户用储能市场的拓展，进而实现规模化销售。

目前，无论中国市场还是海外市场，需求均较为旺盛，公司将重点通过内外部资源的充分整合，合理布局产能，提高生产效率及交付能力，以满足客户需求，提升盈利水平。

2、以公司发展战略为导向，继续加大研发力度，以技术创新引领企业发展。

在新产品研发方面，公司加大了对新一代铅炭电池技术的研究，提升产品性能，优化产品结构，扩大产品应用领域，使其更好地满足储能、通信和混合动力等领域的不同需求，同时积极推进启停电池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对锂离子电池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的研究开发力度，形成了行业内最完整的通信用后备锂离子电池产品体系。通过模块化方式成功开发大容量锂电池系统，为未来国内外市场需求形成产品与技术储备。

公司已开发适用于户用储能系统的铅炭电池及高比能量锂离子电池，通过自建光伏测试平台，对户用储能系统的光伏储能逆变器、户用储能电池以及系统控制策略等进行了全面测试和验证，推进在该领域的市场拓展。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已获得有效专利81项，其中发明专利23项，实用新型专利42项，外观16项。

3、合理布局产能，提高新产品生产效率，提升交付能力。

交付能力近期已成为公司业务发展的瓶颈，特别是在扩大新产品产能及提高生产效率方面需要有所突破。为了进一步提高生产及供货能力，公司对几大生产基地进行了产能规划、配置和定位，挖潜增效，力争实现更合理的产能布局。针对每一个生产中心，确保生产组织的有序开展，重点做好设备的自动化改造，逐步提高生产的自动化率，提升产能利用率，同时，在外部积极寻找合作伙伴，整合优势资源，以全面提升交付能力，满足旺盛的订单需求。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二、重大风险提示”。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一)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二) 激励对象	(一)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股权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 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二) 仅在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公布后第 2 个交易日至下一次定期报告公布前 10 个交易日内解锁/行权, 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解锁/行权: (1) 重大交易或重大事项决定过程中至该事项公告后 2 个交易日; (2) 其他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至公告后 2 个交易日。	2012 年 07 月 19 日	2012 年 7 月 19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2 日	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所有承诺人均遵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一)、周庆治先生、第一大股东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公司股东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华星企业公司、浙江华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	(一)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庆治先生、第一大股东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向公司做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2、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 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庆治、公司第一大股东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公司股东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向公司做出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3、关于股东股份限制流通及自愿锁定承诺函: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严格履行公司上市前做出的关于对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庆治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通过所控制的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控制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 每年通过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等转让的股份不超过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 不通过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等转让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 通过杭	2010 年 04 月 21 日	长期	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所有承诺人均遵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周庆治关于 2007 年以来被注销的十一家关联企业的承诺； (三)、周庆治关于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个人所得税事项的承诺； (四)、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入职较晚员工社保事项的承诺； (五)、周庆治承诺承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补缴社保的全部支出。	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2) 公司股东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股份。在周庆治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周庆治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在周庆治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3) 公司股东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股份。在周庆治、王海光、何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周庆治、王海光、何伟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在周庆治、王海光、何伟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4) 公司股东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通过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控制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股份。在周庆治、王海光、何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周庆治、王海光、何伟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在周庆治、王海光、何伟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5)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陈博、王岳能、王红、王莹娇、吴贤章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6) 公司董事王海光、何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通过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通过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等转让的股份不超过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通过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等转让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二)、2007 年以来，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注销了成都南都、舟山南都、南都挪威、佳事通			
--	---	--	--	--

		<p>南都、南投实业、上海鸿光、上海南都博纳、新加坡三家公司、上海锂电，针对上述十一家企业、周庆治承诺如下：“上述十一家企业不存在税收追缴的风险，不存在可能对南都电源构成重大影响的债权债务。如上述十一家企业出现被追缴税收的情形，本人承诺承担相关税收缴纳义务；如上述十一家企业出现与南都电源有关的债权债务，本人承诺承担南都电源因上述十一家企业可能需负担的债务，并代为支付南都电源应收上述十一家企业的债权，保证不对南都电源产生不利影响。上述已注销或待注销企业未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亦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而将受到处罚的情形。如上述已注销或待注销企业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或将受到处罚的情形，本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确保不对南都电源产生不利影响。”（三）、针对公司 2000 年 9 月整体变更设立时，王宇波、金涛、童一波等三人因出资成本高于折股后应享有的净资产值未缴纳个人所得税事宜，周庆治承诺如下：“如主管税务机关向王宇波等 3 人追缴个人所得税，周庆治将代为垫付王宇波等三人被追缴的个人所得税。”（四）、公司针对部分入职较晚的员工未及时办理社保事宜承诺如下：“对于待办社会保险缴纳手续的员工，公司承诺尽快完成相关手续的办理，如存在因社会保险而引起的经济纠纷或补偿，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五）、针对部分入职较晚的员工未及时办理社保事宜，周庆治承诺如下：“本人承诺承担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补缴社保的全部费用支出。”</p>			
<p>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p>	<p>（一）、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三）、公司副总经理陈象豹。</p>	<p>（一）1.6 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9 日出具了如下承诺： 承诺在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除开展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铅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外的证券投资、委托理财、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0 年 11 月 25 日出具了如下承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拟在任职期间买卖本公司股份的，应当按有关规定提前报交易所备案。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三）公司副总经理陈象豹先生于 2011 年 4 月 13 日出具了如下承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拟在任职期间买卖本公司股份的，应当按有关规定提前报交易所备案。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p>	<p>长期</p>		<p>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所有承诺人均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p>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7,472.76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10.1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8,606.6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8,000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9.37%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杭州能源科技阀控电池项目	否	49,837.6	49,837.6	0	50,226.66	100.78%	2010年12月01日	1,062.72	17,460.53	是	否
2.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否	2,250	2,250	0	2,071.93	92.09%	2010年12月01日	0	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2,087.6	52,087.6	0	52,298.59	--	--	1,062.72	17,460.53	--	--
超募资金投向											
1.年产4000万Ah通信磷酸亚铁锂电池技术改造项目	否	7,618	7,618	0	7,757.09	101.83%	2011年06月01日	528.68	3,774.56	是	否
2.新型动力及储能电池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50,059.27	50,059.27	3,810.17	31,046.02	62.02%		0	0	是	否
3.收购华宇电源51%和五峰电源80%股权	是	24,276	22,316	0	22,316	100%	2011年10月01日	648.97	11,725.99	是	否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是				18,000						
其他		5,831.89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28,800	28,800	0	28,8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28,800	38,388.97	0	38,388.97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45,385.16	147,182.24	3,810.17	146,308.08	--	--	1,177.65	15,500.55	--	--
合计	--	197,472.76	199,269.84	3,810.17	198,606.67	--	--	2,240.37	32,961.0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超募资金为 145,385.16 万元，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合计实际已使用超募资金 146,308.08 元，具体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投入 7,618 万元，用于年产 4000 万 Ah 通信用磷酸亚铁锂电池技术改造项目，项目已于 2011 年 12 月底基本完工； 归还银行贷款 28,800 万元；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8,388.97 万元； 投资新型动力及储能电池生产线建设项目的超募资金用途已调整。原计划投入的超募资金 108,059.27 万元调整出 58,000 万元及其产生的利息。该项目投入的超募资金调整为 50,059.27 万元，调整后该项目原总投资仍为 13 亿元，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不变；项目建设期从原来的至 2013 年底完成全部项目建设并投产顺延至 2014 年底前完成。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关于变更超募资金用途的公告》。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已使用超募资金 31,046.02 万元； 使用超募资金 24,276 万元收购界首市南都华宇电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都华宇”）51% 股权及浙江长兴南都电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南都”）80% 股权，本次收购股权转让款已支付完成。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公司持有的长兴南都 29% 股权转让给由长兴南都另一股东黄建平先生实际控制的长兴凯悦电子电器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金额为 1960 万元。该部分资金已返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10 年 4 月 26 日，经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1,787.87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天健审（2010）2678 号《关于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按照有关规</p>										

	定履行了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获得了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的认可并出具了独立意见，同时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同意实施该事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1、2013年3月21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8,000万元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2013年3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8,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批之日起6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该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于2013年9月10日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户。</p> <p>3、2013年9月1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8,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批之日起6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p> <p>4、2014年2月24日，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8,000万元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5、2014年2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8,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批之日起6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用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5,289.75万元（为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承诺按计划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去向：剩余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无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1、利润分配政策制定和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增强公司利润分配的透明度，规范公司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有关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以及浙江监管局《关于转发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浙证监上市字[2012]138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情况及发展的需要，公司于2012年8月24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经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内容主要是涉及公司利润分配的有关条款，进一步明确了现金分红的标准和比例，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等内容，修订程序公开、透明，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8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2、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及实施情况

2014年3月1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有总股

本599,679,950 股（扣除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2,000,000 股）为股份基数，以每10 股派发现金股利1.00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59,967,995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2014年4月11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事宜。

上述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执行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公司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决策程序完备。报告期内公司制定的2013年度现金分红政策完全符合上述要求。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为盈利 7240.58 万元～ 8911.4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0%～60%。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不适用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无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3,281,143.09	762,697,160.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837,468.57	51,457,340.29
应收账款	978,230,154.77	987,843,660.81
预付款项	189,986,981.71	40,213,951.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802,700.20	42,322,281.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54,197,321.19	685,250,924.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884,706.98	44,984,260.47
流动资产合计	2,521,220,476.51	2,614,769,579.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850,000.00	10,8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39,424,435.89	925,864,906.31
在建工程	264,568,281.11	247,947,946.8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1,511,186.28	204,559,623.10
开发支出		
商誉	176,684,295.10	176,684,295.10
长期待摊费用	6,882,809.68	6,434,309.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84,829.25	13,433,645.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320,442.50	31,320,442.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41,526,279.81	1,617,095,168.79
资产总计	4,162,746,756.32	4,231,864,747.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000,000.00	22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0,585,613.70	79,604,692.00
应付账款	277,518,612.84	357,978,041.80
预收款项	8,340,642.42	6,831,453.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3,654,049.77	17,176,555.70
应交税费	26,901,588.25	38,185,751.87
应付利息	1,108,416.58	1,141,524.1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462,952.27	38,124,234.0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7,505,644.63	22,630,471.84
流动负债合计	686,077,520.46	786,672,725.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2,700,000.00	352,7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0,469,500.00	66,315,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3,169,500.00	419,015,000.00
负债合计	1,099,247,020.46	1,205,687,725.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1,679,950.00	599,200,000.00
资本公积	1,638,431,689.14	1,623,581,277.2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114,172.60	52,114,172.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98,014,012.90	551,667,277.7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316,521.00	-2,043,979.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87,923,303.64	2,824,518,748.42
少数股东权益	175,576,432.22	201,658,274.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63,499,735.86	3,026,177,022.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162,746,756.32	4,231,864,747.79

法定代表人：王海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莹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1,541,455.30	322,196,746.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9,377,468.57	37,056,140.29
应收账款	908,575,386.44	894,895,196.47
预付款项	131,570,012.76	442,561.5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3,989,125.48	256,955,004.81
存货	235,851,639.71	85,418,728.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05,388.63	5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932,910,476.89	1,597,464,377.5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85,103,994.21	1,390,479,994.2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3,551,819.34	52,600,590.68
在建工程	20,611,908.06	3,289,824.9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6,209,469.39	37,200,529.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47,101.43	3,995,165.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73,077.08	12,337,981.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8,197,369.51	1,499,904,086.61
资产总计	3,141,107,846.40	3,097,368,464.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772,700.00	19,604,692.00
应付账款	109,293,494.70	283,816,827.73
预收款项	57,386,437.84	3,138,567.25
应付职工薪酬	973,573.85	1,039,400.54
应交税费	25,264,390.53	17,715,574.47
应付利息	256,666.67	256,666.6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437,924.50	4,739,772.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856,316.86	383,699.69
流动负债合计	215,241,504.95	330,695,201.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75,000.00	5,375,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375,000.00	205,375,000.00
负债合计	415,616,504.95	536,070,201.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1,679,950.00	599,200,000.00
资本公积	1,637,200,330.69	1,622,368,177.9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114,172.60	52,114,172.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34,496,888.16	287,615,912.5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25,491,341.45	2,561,298,263.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	3,141,107,846.40	3,097,368,464.13

计		
---	--	--

法定代表人：王海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莹娇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800,081,421.11	775,268,574.08
其中：营业收入	800,081,421.11	775,268,574.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47,986,473.08	737,870,079.24
其中：营业成本	696,270,197.89	666,219,746.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34,506.65	1,313,540.99
销售费用	28,732,213.34	31,625,700.81
管理费用	33,117,433.08	29,446,454.26
财务费用	3,996,717.98	3,286,264.81
资产减值损失	-16,564,595.86	5,978,371.5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5,927.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060,875.03	37,398,494.84

加：营业外收入	8,075,062.19	7,849,977.57
减：营业外支出	1,075,390.29	1,278,833.2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082.3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060,546.93	43,969,639.14
减：所得税费用	10,395,653.93	7,458,553.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664,893.00	36,511,086.1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346,735.12	28,229,157.49
少数股东损益	3,318,157.88	8,281,928.63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	0.05
七、其他综合收益	-272,541.80	-251,194.80
八、综合收益总额	49,392,351.20	36,259,891.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6,074,193.32	27,977,962.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18,157.88	8,281,928.63

法定代表人：王海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莹娇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82,952,525.92	381,575,050.98
减：营业成本	318,639,283.62	341,199,868.1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59,155.68	861,492.00
销售费用	19,920,830.29	18,397,472.15
管理费用	18,621,109.77	11,047,933.88
财务费用	-1,464,846.42	2,138,359.42
资产减值损失	-21,849,321.20	10,255,688.7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270,699.03	1,666,022.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297,013.21	-659,740.69
加：营业外收入	5,508,973.38	5,958,239.45
减：营业外支出	543,347.44	343,908.7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082.3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262,639.15	4,954,590.04
减：所得税费用	6,695,493.16	460,532.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567,145.99	4,494,057.30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	0.01
六、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80,567,145.99	4,494,057.30

法定代表人：王海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莹娇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8,575,289.95	707,606,869.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705,902.85	1,748,465.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45,267.36	26,718,103.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0,526,460.16	736,073,438.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0,757,462.70	748,940,011.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835,508.99	54,937,434.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852,348.98	27,473,616.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864,660.31	72,825,719.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5,309,980.98	904,176,78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83,520.82	-168,103,343.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47,685.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2.80	1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7,059.85	4,596,959.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5,278.57	4,614,959.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911,951.74	77,768,233.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911,951.74	77,768,233.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16,673.17	-73,153,273.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235,652.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22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235,652.50	22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000,000.00	20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369,461.34	9,924,591.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369,461.34	218,324,591.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33,808.84	6,675,408.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6,940.50	-1,648,187.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070,943.33	-236,229,395.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7,471,622.35	919,221,552.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6,400,679.02	682,992,157.05

法定代表人：王海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莹娇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8,820,125.96	384,625,447.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23,627.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9,663.96	8,594,480.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1,169,789.92	394,443,555.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3,643,181.74	476,254,770.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988,179.52	10,172,421.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810,424.51	6,098,992.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72,931.66	34,034,334.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0,014,717.43	526,560,518.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44,927.51	-132,116,963.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91,951.41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4,754,092.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2.80	1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17,486.77	2,909,250.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764,063.14	2,927,250.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308,884.88	1,105,843.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0	1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308,884.88	121,105,843.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44,821.74	-118,178,593.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235,652.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35,652.50	2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	2,868,088.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0,000.00	136,268,088.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35,652.50	63,731,911.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2,163.07	-944,761.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76,259.82	-187,508,406.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324,274.35	564,996,672.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3,948,014.53	377,488,265.41

法定代表人：王海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莹娇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